

首都反腐败斗争启示之一

歷史的裁決

● 中共北京市纪律检查委员会
北京市人民检察院 编



法律出版社

首都反腐败斗争启示(之一)

法律出版社

历史的裁决

主编：孟志元

副主编：段义海 金 珂
金德珍 张 志

主 编 孟志元

副主编 段义海 金 珂 金德珍 张 志

编 委 (按姓氏笔划为序)

牛晓谦 王华轩 白红英 吴玉敏

孟志元 金 珂 金德珍 林瑞颐

陈 蓓 段义海 赵炳华 胡 容

胡新生 张 志 张学前

前 言

《历史的裁决》即将出版了。

在当前进一步深化改革、扩大开放，加快经济建设步伐的形势下，出版这本书，是适时的、必要的、有意义的。

本书披露了近年来发生在北京地区的一些重大经济犯罪案件，反映了各级党组织和人民群众与公安司法机关密切配合，在打击经济犯罪方面卓有成效的工作，讴歌了许多党员、干部和群众同邪恶势力坚决斗争的英雄壮举，表明了我们党在惩治腐败问题上坚定持久的决心。书中所述事实，是振聋发聩的警钟，是鉴往知来的镜子，更是一部在改革开放的形势下进行拒腐防变教育的生动教材。

早在10年前，邓小平同志就谆谆告诫全党：“我们要有两手，一手就是坚持对外开放和对内搞活经济的政策，一手就是坚决打击经济犯罪活动。没有打击经济犯罪活动这一手，不但对外开放政策肯定要失败，对内搞活经济的政策也肯定要失败。”实践证明，小平同志一贯主张的“两手抓”的思想是完全正确的。

改革开放是我们的强国之路，这一点，已经被十多年来我们的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取得的巨大成就所证明。今后我们仍将沿着这条路走下去。但改革开放又是一项崭新的事业，矛盾、困难、问题总会有的。为人民群众所切齿痛恨的经济犯罪，就是其中的问题之一。在改革开放形势下，一方面，我们在开放门户、引进外国的先进技术、管理经验、文化成果的时候，会有一些资本主义腐朽思想浸入进来，腐蚀我们的思想。少数人蜕化变质，成为社会的蛀虫。另一方面，我们国家的经济体制正处在转型时期，还不够完善，某些方面漏洞还不小，确有一些可乘之机。一些人正

是靠钻空子上下其手，侵吞国家财产的。对这种现象的出现以及所产生的内外部条件，我们一定要保持清醒的头脑，决不能掉以轻心。

经济犯罪危害极大。它严重地侵害国家公有财产，扰乱乃至破坏国家经济秩序，腐蚀党员、干部思想，败坏社会风气，涣散人民的精神，诱发各种不稳定的社会因素，从而最终影响建设和改革的健康、顺利地向前推进。这不仅是个经济问题，而且始终是个关乎全局的政治问题。改革是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。它的最终目的是解放生产力，发展生产力，使国家富强，人民逐步富裕起来。改革的这个性质决定了，它要建立良好的、促进生产力发展的经济体制和秩序，决不能容忍极少数坏人，混水摸鱼，非法牟取暴利。在这个问题上，我们决不能含糊，决不能手软。经验证明，良好的经济秩序是改革开放的重要和必要条件之一。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，不搞改革开放不行，而搞改革开放不抓打击各种经济犯罪不行。这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，都不能忽视。从这个意义上说，在整个改革开放过程中都要反腐败。经济越是活，开放面越大，这一手就越要硬。

党的各级基层组织和广大党员、干部、群众是惩治腐败，打击经济犯罪的重要力量。犯罪分子虽然猖獗、狡猾、穷凶极恶，但毕竟是一小撮人。置之于人民群众雪亮的眼睛之下，置之于人民政权的法网之中，他们就没有藏身之地。这本书以大量地事实表明，我们党员、干部和广大群众具有很高的政治觉悟和很强的社会责任感，在同经济犯罪分子斗争的过程中发挥了重大作用。很多普普通通党员、干部和群众，不怕鬼，不信邪，坚持原则，顶住压力，一斗到底，许多事迹感人至深。我们不可低估同经济犯罪进行斗争的艰巨性、复杂性，但完全应该充满信心地看到，占居社会生活主导地位的是正义的力量。反腐败，打击经济犯罪，是党心所向，民心所向；尽管困难重重，但在我们的社会主义中国，邪恶势力是不能得逞的。

惩治腐败，打击经济犯罪是一项长期、复杂、艰苦和细致的工作，既要坚决又要慎重。而要做到这一点，就必须严格执行政策，依法办事。在这方面，我们的纪检部门、公安司法部门的同志作得是好的。比如，他们坚持惩办与教育相结合、从宽与从严相结合等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政策，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各种不同性质的问题，就充分显示了党的政策的威力。特别值得一提的是，我们的办案人员的政治素质、业务素质正在逐步提高，在侦破和审判犯罪分子的一系列工作中都能够依法办事。他们办的案子是有质量的，不愧为是驱魔打鬼的中坚力量。

在改革开放的时代，大潮涌来，难免泥沙俱下。有的人经不住考验而蜕化变质，成为罪犯，受到审判，但其中的教训值得深思。我们都不是生活在真空中，总会有细菌和病毒侵蚀着我们的肌体。不论是年轻人或革命多年的老同志，搞经济工作的或不搞经济工作的，都有个经受考验的问题。放松了对自己的要求，就很难免失足落水。这就需要我们保持清醒的头脑，警钟长鸣，在思想上筑起拒腐防变的堤坝。这样做了，就能够提高自身的免疫力，在各种诱惑面前不为所动。各级党组织要切实负起责任来，加强对党员、干部和职工的思想教育。严格要求，严肃纪律，才是对干部、职工真正的关心和爱护。

我们深信，有党的正确领导，有人民群众的拥护和支持，反腐败、打击经济犯罪斗争一定能够深入持久地搞下去，并不断取得新的战果。在这场斗争中，我们的改革和建设事业也一定能够搞得更快、更好。对此，我们充满信心。

目 录

筑起我们新的长城	田 珍 颖 (1)
如此“保护伞”	吴 昊 (42)
地狱之门	石 丛 (44)
画皮·手指缝·地狱之门	秋 水 (69)
正义与邪恶的较量	李彩云 (72)
他们是怎样钻改革空子的	金 瓯 (100)
迷失的华盛顿之旅	司马南山 (103)
要经得起开放的考验	秋 水 (113)
假面与法网	鲁 齐 (116)
伪装应该剥去	金 瓯 (135)
伸手必被捉	张宝申 (138)
权与钱的另一面	金 瓯 (164)
硕鼠，在建筑工地	阵 容 (167)
政策的力量	金 瓯 (181)
匿名信引出的	刘晓川 (184)
应该感谢我们的纪检干部	魏新生 (209)
倾斜人生	张 骅 (212)
居功自傲要走向反面	吉 柯 (233)
陷阱与法网	秦 桑 (236)
堡垒最容易从内部攻破	毕 厚 (263)
滑向深渊	薛 雯 (267)
鬼话信不得	吴 昊 (289)

煤堆下的黑洞	中梦西 (291)
金钱梦的祸害	魏新生 (311)
廉政启示录	朱晓平 (314)
透过“缝隙”看去	潇 雨 (333)
后 记	(336)

筑起我们新的长城

田 珍 颖

枪声响处，一个生命死灭了。

一位刑场的目击者说：他仆倒时，显得很重很重。

因为，他一米八〇的个子，身材魁梧；

因为，他肩负四罪——贪污、受贿、行贿、重婚。

如今，距枪声响时的两年之后，要提笔写这个死灭了的生命
的未死时，到哪里寻找那些遗留下来的踪迹呢？

别人递给我一些有关的文章，我读后，曾对这个判处死刑的
年轻罪犯感到奇异；

但当我仔细地读过检察院那十六卷关于他的案卷后，我的心
里充满了严肃和沉重。

于是，我寻找那些关于他的踪迹，是为了寻求思考，寻到启
示。

他，武克强，原北京皮件三厂副厂长，男，三十八岁。他留
在这个世界上的最后的踪迹，写在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刑事终审
判决书上。

这份标名为“（1989）高刑终字第 102 号”的判决书上，严
正地写着：

武克强身为集体经济组织工作人员，竟目无国法，利用
职务之便，采取弄虚作假、伪造单据、虚报冒领等手段，长
期大肆侵吞公共财物，已构成贪污罪，且数额特别巨大，情
节特别严重，应当依法从严惩处。……武克强利用职务之便

收受贿赂，数额巨大，其行为已构成受贿罪。受贿犯罪的情节特别严重，应当依法严惩。武克强为了谋取不正当利益，向单位领导和有关工作人员行贿，已构成行贿罪，应以法惩处。武克强系有妇之夫，又公开以夫妻名义与她人长期非法同居，其行为已构成重婚罪，亦应惩处……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第一百四十四条之规定，本院判处武克强死刑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的终审判决，由本院依法报请最高人民法院核准。

1989年9月11日，在北京市打击经济犯罪宽严政策兑现大会上，宣布了这个终审判决。据报端报道：“宣判后，当即将武克强押赴刑场，执行枪决。”至此，结束了这桩震动社会的“特大贪污案”。

一、权力与金钱交易中衍生的罪恶

(一)

有人说，武克强是个能人；

有人说，武克强是个强人；

但，在法律面前，武克强是个罪人。

法律不宽容是罪人的能人，也不饶恕是罪人的强人。

法律是钢铁。

当武克强在这钢铁的法律面前，显现他作为一个罪人的原形时，我们从这个过程中，看到了他的演化和蜕变，看到了他的并不单一的颜色。

不能说他幼年时就孕育了犯罪的种子；因为，他有一个金色的童年。直到他已临近死刑的大限时，他还在铁窗下忆起了这难忘的金色时光，并留恋不已。

1950年出生的武克强，恰恰沐浴了共和国最和暖的阳光，上小学时，他戴上了红领巾，入队仪式是在日坛公园中的马骏烈士

墓前举行的，他举起右手，庄严地诵念誓词：“时刻准备着！”他当上了中队长，后来又当上大队主席。每当少先队的活动时，他是站在前列的大队护旗手。那时，他心里充满了阳光。

首都北京，给他的童年生活铺设了一个光芒四射的背景：迎接外宾，向纪念碑献花，和英雄模范联欢，少年武克强面对的是五彩缤纷的生活。尤其在国庆节时，他和同学们能在天安门广场看到毛主席、周总理和许多中央领导人，那时，人们用来形容这个时刻的感受时，选择了“幸福”这个词汇。红领巾武克强就是沉浸在这“幸福”的感受中，一天天长大的。

阴云是在1966年时，扑向他的。那时，天翻地覆，人们在一夜间就推翻了昨天，踉踉跄跄地拥向了一个陌生而疯狂的世界。十六岁的武克强困惑了，他再也无法找到昨日的位置。他每天到学校去。看着别人臂上的红卫兵袖章，看着那些过去远不如他的同学，叱咤风云地“革命”，看着别人一墙一墙地刷大字报、大标语，他心里升起一种难言的屈辱感——他被这股时代的热浪推到一个冷清的角落里，没有人再看重他。他明白，当资本家的姥爷是他头顶的一块磐石，他搬不动，连在工厂当工人的妈妈都因此不能参加街道的居民会，少年武克强在这个“革命”的时代，被打入了另册。昔日“好学生”的优越感，被他不得已深深地埋在心底。

他是带着不得志的压抑走进社会的。

1968年，当十八岁的武克强被分配到皮件三厂时，他当了一名工人。但，职业的解放，并未使他得到心理的解放。像他看着红卫兵们“革命”而自己却卷缩在角落里一样，当了工人的武克强，依然那么看着同时进厂的伙伴们入了团，提了干，唯独他仍穿着工作服在车间里干着单调的活计。此时武克强也许有过大鹏展翅的雄心，但他不能不面对“出身不好”的现实。

在丰台区检察院保存的卷宗里，有一段审讯记录，颇能揭示他当时的心理状态：

武：我不甘心现状，有向上爬的思想。我看到同学、同

事，有的上了大学，有的入了党，有的提了干，都比我强。我出身不好，组织问题不好解决，我认为自己是有工作能力的，可在业务上有所作为……

一个十八岁的年轻人，在困境中寻找出路，原本是无可厚非的。但武克强却走入了误区。在同一份审讯记录中，又有这样一段话：

在厂里，人事关系很复杂，要想站住脚，就得拉一部分领导……不管厂头之间有什么矛盾，我都送他们东西……他们谁找我办事，我都给办，我都不得罪……

应当说，武克强对于自己如何冲出困境，并不茫然，他希望在自己能力时，寻到被人看重的机会。

他在打篮球时，接近了一位厂里的中层干部魏×，他刻意奉承，经常陪着打球，看球赛。连魏×负责厂里宣传栏，武克强也认真地找材料、写稿子抄写工整。他的精明得到魏×的赏识。终于有一天，魏×告诉他，他被调到供销股当业务员，同时，也告诉他：这事多亏王书记力争。

这是武克强命运的重大转折。那年，他二十五岁。命运不仅让他结束了长达七年的缝皮箱的经历，命运还把他推到了金钱面前；而更重要的是，命运把王有知横在了他第二十五个生命年轮上，与他同行今后的路。

而这一切，二十五岁的武克强是无法全部想到的。那时，他只陶醉在命运转机的兴奋中，他不会冷静地思考人生。

写到此处，或许应当回转时光，追溯一下武克强幼年时可能埋下的不健康因素：

他自幼丧父，本应过着清贫的生活。但家境殷实的外祖父却接走了他，使他脱离了贫困的厄运。外祖父是个古建筑商，那讲究的庭院，给幼年的武克强提供了一个优越的氛围，他不必在大杂院的拥挤嘈杂中度日；石桌石凳、藤萝花草，让他从小懂得了优雅和舒适。他在外祖父家受到特别的宠爱，也受到严格的教育，

他懂礼貌，爱学习，于是，他被不绝于耳的夸奖称赞包围着。在学校里，他也是佼佼者，同学们总在他的身边簇拥着，他从不感到孤独。甚至六十年代初那些大饥馑的日子里，他不仅从未被饥饿折磨过，还经常从外祖父家带出馒头来广济同学。于是，小小的武克强成了个不小的人物。放学有同学背书包；不少小朋友跟着他想看看外祖父家那个阔气的院落；选“三好生”时全班都投他的票；春游时他前前后后都是听他神吹的同学……

少年武克强，周身都是花环；他年幼的心里，已早早地感觉到了自己的辉煌。

但，恰恰是这幼年时萌生的辉煌，使他在后来的日子里容不得暗淡，耐不住挫折。

心理学家真应当研究一下：荣誉感是否与虚荣心同生同长？在一个少年的心里，荣誉感是怎样会被虚荣心替代？

当青年武克强举步走上人生之路时，他已有了太多的虚荣心。

和他同时进厂的伙伴至今记着一件事：那时，武克强经济拮据，衣着朴素。有一天，他忽然穿了一件新上衣，细问之下，他挺不好意思地说，是借别人的穿穿。几天后，那件衣服又还给了别人。

这件小事不足以说明大问题，但它却从一个特殊的角度，窥测出武克强内心深处的一种境界。

当供销股的营业员武克强一下扑入一个新的生命区域时，他肯定是意气风发地要大干一场。然而，那想要出人头地，一吐几年压抑的迫切愿望中，是否已微微浮动起他后来不择手段去犯下弥天大罪的信息？

不能说常在河边走一定会湿鞋；也不能说武克强从车间走进供销股后，就一步跨进了犯罪的泥淖。

武克强犯罪，确有一个过程。一个矛盾的过程，一个愈演愈烈的过程。

在皮革公司保存的有关材料中，我找到一份武克强亲笔写给

党组织的思想汇报。这份长达五页的汇报中，有这样一段话：

……看到前一段社会上新的不正之风，我产生了不少顾虑。首先，材料不断上调价格，这样就直接影响了厂里的利润。在销售工作方面，就连百货公司方面也在不断提出产品价格倒扣，要销售费用，要宣传费，要提成，要礼物，有时不请请客也不好过关。以上这一切对我思想上有很大压力。依靠以上这些能够把厂里的经营搞活吗？难道我们想搞好厂里的经营和发展就必须要走这一步吗？我从主观思想上认为这样是不对的，也是不能长久的。可是我又想：有很多单位都在搞，我们如果抵制能行吗？……思想上有些动摇，开始在这些问题上动脑筋，也觉得要点好处费问题不大……

这份思想汇报写出时，武克强已有了不少犯罪行为，因此，人们有理由把以上这段话看作他的虚伪、狡诈，乃至是虚晃一枪。但是，即使把这些作为蛛丝蚂迹也罢，假如这份思想汇报是交给了一个为政清廉的领导，一个坚强如堡垒的党组织，或许，犯罪的武克强可以被发现，他的罪恶行径可以早一些被制止。然而他遇到的是厂长兼总支书记王有知这样的腐败分子，是六个总支委员中四名与他的案件有牵连的党组织，于是，他只能走向深渊！

“没有王有知，就没有武克强！”我在采访中，听到皮件三厂的工人这样说，侦破武克强案件的丰台检察院的检察官们这样说，皮件三厂的上级单位——皮革公司的干部们也这样说。

我把这句话转告给二轻总公司纪委书记高增延同志。这位亲自领导和参加武克强案件的全部工作的纪委书记，毫不犹豫地点头肯定：这话是有道理的。

当刑事法庭宣判武克强死刑时，道德法庭却在更激烈地声讨着王有知。

这是一个长达七年的犯罪过程。武克强不无自嘲地回首这七年：他当了七年的工人，而后，又当了七年的罪人，时间如此地巧合！但，这是一个多么肮脏多么沉重的七年！

对王有知来说，这也是一个道德沦丧的七年。在这七年里，他不仅把自己变成了一个理当严惩的腐败分子，而且，他加速了年轻的武克强的演变，他眼睁睁地看着武克强走向深渊，并不时地推他一把，直到武克强堕入渊底！

无可讳言，武克强以“向上爬”的心理为起点，权衡过哪个人哪些人可以成为他上升途中的“东风”。王有知这个在皮件三厂“说了算”的第一把手，被武克强画定为巴结的第一目标，是丝毫不足为奇的。他开始只是送些土特产品、名烟名酒等作为试探，王有知一笑纳；笑纳的后面，是对武克强的赏识；赏识的后面，是对武克强的重任——1981年12月，一纸通告贴在厂里的布告栏上：任命供销科业务员武克强为该科副科长。

这任命书，是王有知和武克强勾结一体的信号——刚当副科长不久的武克强，在和王有知闲聊中得知他没有彩电，就到大栅栏商店以900元人民币买了一台14吋牡丹彩电，直送王有知家中，彼此都没有认真谈到钱。这种心照不宣的交易，使他们彼此撕开了间隔，都向对方长驱直入了。

于是，他们一起加快了共同犯罪的步伐：

距第一台彩电送去仅半年，王有知说：这国产彩电颜色不正；武克强立即买了一台18吋日立彩电送去。在放下这台彩电的同时，王有知说儿子家还没有彩电，于是，武克强马不停蹄地又去买来一台夏普20吋彩电。以后，则是每隔一段时间，王有知就对武克强说：女儿家还没彩电；给老伴看病的大夫要台彩电；二儿子结婚得买台彩电……于是，五年间，武克强分文不取地先后送给王有知彩色电视机六台。在如此大宗的行贿的同时，以同样的方式，王有知又收取了武克强送来的各式电冰箱五台，及收录机、洗衣机、自行车、摩托车、照相机等，连给儿媳的见面礼金戒指、儿子结婚的宴席，都一一吩咐给武克强去办，而分文不交。甚至，当武克强为他做了一件呢大衣后，第二天他就交给武克强一张纸条，上面写着他的老伴、儿子等的大衣尺寸……

正如王有知在供词中说的：“武克强不仅使我的家用电器化了，而且使我儿子、闺女的家，也都电器化了。”于是，他认定：“武克强比我儿子、闺女都亲。”

如果说，在这场交易中，武克强的欲望是在逐步扩大和满足的，王有知却是从一开始就知道，在他收取了如此大量的金钱财物的同时，他应当付出的是什么！

王有知心里刻着八个大字：有权不用，过期作废。他接近退休的年龄，给这八个字涂上了紧迫的色彩。于是，他制定了一条用人的原则：“反对我的不用；给我送东西、对我有利的，我就重用；谁送的东西多，我就对谁产生好感，就信任他……”

王有知正是用这条准绳量出了武克强的尺度。他说：“我同武克强接触中，发现他为了得到信任和重用，千方百计和我拉关系，不断给我送东西……我抓住了武克强想当官的心理，所以接受了他大量物品。他也看出来在厂里提谁当干部，没我点头，谁也决定不了……”

这些写在王有知供词中的文字，明白地道出了这场交易的性质，和交易双方的嘴脸。

于是，自1983年6月开始，一张张干部任免呈报表，填上武克强的名字，从王有知的办公桌上，送到皮革公司。两年之内，武克强从副科长跃为科长、厂长助理、副厂长，并且入了党，还连年被评为先进。

金钱和权力，就这样在光天化日之下，无视党纪国法地公开进行了交易。在武克强用二万七千元人民币买得一个比一个大的权力时，王有知把党和人民给他的权力变成商品，估价出卖了。他用他的权，保护着和促成着这场交易的顺利进行，于是，出现了许多令人惊诧的怪事——

他压制了厂内外群众对武克强问题的揭发，蛮横地斥责那些对武克强不满的干部；

他支持用一个月零四天的“重点帮助”后，快速发展武克强

入党，置党章的规定于不顾；

他在厂里几个上大学的干部将要毕业回厂时，一手把武克强提为厂长助理，并委以负责供应销售的重任；

他在武克强任厂长助理五个月后，又迫不及待地将其提为副厂长，又在自己出国考察时，不与任何人商量，贴出布告，武断地任命武克强为“第一副厂长”

.....

孤立地看待这些事，只能认为是官僚主义、军阀作风；但揭去表象，看其内里，这权与钱交易的赤裸裸的表现，真让人感到惊心动魄！

什么是腐败？这就是腐败！王有知就是腐败的典型！激烈些看，是王有知在出售权力的过程中，造就了一个大贪污犯武克强。从道德意义上讲，到底是武克强贿赂了王有知，还是王有知坑害了武克强？或者，是二者同生共长，比肩交错！

受贿犯王有知，在宣判武克强死刑的同时，被判处无期徒刑。他在判处前的法庭公审时，曾因心脏不适而当庭服药。应当说，那时他的精神已全部崩溃了。服刑后，他病重瘫痪，因而保外就医。见过他的人都说，他几乎丧失了全部记忆，也不会说话了。有人说：这结果对他是一种解脱。有人说：这结果对他是罪有应得。但无论怎样说，人们总把他的名字和武克强联系在一起。

在权与钱的交易中，他们是交易的双方。

(二)

用笔端描绘出贪污、受贿、行贿、重婚四罪并罚的武克强，并不容易。

他曾是一个活生生的人。

应当说，他是一个极为复杂的人物。他不仅应当是犯罪学研究的形象，社会学、心理学、教育学乃至道德学，都应当剖析这个心理结构和性格特点十分复杂又十分矛盾的人物。